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警交字第11400149411號

附件：如說明四、五



主旨：公告「2025台灣燈會在桃園」第2次交通管制措施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2025台灣燈會燈區及徒步區管制範圍內禁行自行車及滑輪類用具（輪椅、嬰兒車除外）。

二、青埔地區周邊道路管制：

(一)中壢區青園路（青埔路至青境路間南側道路）、青境路東側（領航南路至青園路間道路）：114年（以下同）2月7至23日紅線**開放持有證件車輛**進入管制區後臨時上下車。

(二)中壢區青埔路（領航南路至致祥一街間道路）：2月12日及2月23日**開放持有媒體證件之車輛停放**路側紅黃線及青埔路活動管制車格。

(三)中壢區青昇路、中興路二段、內定十三街及中興路：2月11至23日**開放活動接駁車於路側及紅黃線臨時停車**；交岔路口、公共汽車招呼站十公尺內、消防車出入口五公尺內、消防栓之前、消防通道兩側仍禁止臨時停車。

(四)中壢區永信路**車格管制**增加編號20至21(至2月28日止)。

(五)中壢區航青路(領航北路至A16橫山站P2停車場)：2月7至23日雙側道路**開放大客車路側停車**；交岔路口、公共汽車招呼站十公尺內、消防車出入口五公尺內、消防栓之前、

消防通道兩側仍禁止臨時停車。

(六)中壢區月桃路一段、廣大路542巷：2月7至23日南側道路開放活動相關**接駁大客車紅線停車**；交岔路口、公共汽車招呼站十公尺內、消防車出入口五公尺內、消防栓之前、消防通道兩側仍禁止臨時停車。

三、中路風禾接駁站周邊道路：

桃園區力行路、溫州一路、大興西路三段人行道：2月11至23日(自現場A字版擺放時起至當日24時結束)**開放**臨道路側**機車停放**；交岔路口、公共汽車招呼站十公尺內、消防車出入口五公尺內、消防栓之前、消防通道兩側仍禁止臨時停車。

四、中平商圈徒步區交通管制措施(如附圖)：

(一)管制日期及時間：

1、日期：2月7日(星期五)至23日(星期日)。

(1)平日(星期一至四)：15至24時。

(2)假日(星期五至日)及開燈日(2月12日)：14至24時。

(二)管制路段：

1、中壢區中平路(中和路至和平街)：時段性管制徒步區，禁止車輛進入。

2、中壢區和平街(中山路至中平路)：時段性管制徒步區，禁止車輛進入。

3、中壢區中平路(和平街至中山路)：時段性管制徒步區，禁止車輛進入，沿線路口直行方向維持現有通行方式。

4、中壢區永興街(中山路至中央西路一段)：中山路口往中央西路一段方向車道單向禁止車輛進入，以及銜接該路段之路口(永安街與永興街、中山路270巷13弄交岔路口)禁止車輛進入永興街。

(三)以上管制措施除緊急救護車輛、活動作業車輛或其他工作車輛(憑證進入)、持通行證車輛外，其餘車輛禁止進入及

停放，逾時未移置而妨礙活動進行之虞者，將執行車輛移置作業；另管制範圍及其時間得視現場人車疏運需求機動調整。

(四)汽機車勿佔用人行道，各式車輛從路口橫越中平商圈，請減速慢行，注意行人通過情形。

五、檢附「2025台灣燈會在桃園」第1次交通管制公告1份。

局長吳坤旭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海外英名